

2026 年漳浦县农业定向委培毕业生体检通知

兹定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星期二）组织 2026 年漳浦县农业定向委培毕业生体检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到时间：请进入体检环节的考生按照时间要求，于当天上午 8:00 前准时报到（温馨提示：请考生提前 15 分钟到场）。迟到或缺席者一律按放弃体检资格处理。

二、报到地点：漳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漳浦县绥安镇金鹿路西 144 号）

三、有关要求：

1. 考生需携带身份证、1 寸近期彩色照片 1 张、黑色水笔和体检费现金 500 元（多还少补）参加体检。禁止携带无关的物品参加体检。请考生自觉做好个人卫生防护。

2. 考生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不要熬夜、饮酒，晚上 8 点以后不得进食；体检当天早上要空腹、憋尿；女性受检者属于经期期间的，请在体检前主动告知带队工作人员和医护人员。参加体检的考生必须在当天上午完成所有的体检项目，未参加体检的项目视为不合格。

3. 女性怀孕的考生请在 9 月 28 日上午上班时间持医院出具的怀孕医学证明、身份证到漳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三楼人力资源股申请延缓体检。申请延迟体检的考生另行组织体检。

4. 根据人社部发〔2012〕65 号文件规定，对心率、视力、听力、血压等项目达不到体检合格标准的，应安排当日复检；对边缘性心脏杂音、病理性心电图、病理性杂音、频发早搏（心电图证实）等项目达不到合格标准的，应安排当场复检。考生务必注

意体检结果，如存在上述情形的，须当场向带队人员提出复检申请。考生对非当日、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果有疑问的，可在得知体检结论的7天内提出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5. 考生参加体检不准携带手提包、挎包、背包、行李包等与体检工作无关的物品；携带的手机、平板、电子手表等带有存储、通讯功能的电子产品须按规定上交工作人员集中保管。

6. 考生应严格遵守体检规定和要求。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

第十一条 考生在体检过程中弄虚作假或者隐瞒影响聘用的疾病、病史的，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有请他人顶替体检以及交换、替换化验样本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的，给予其不予聘用的处理，并将其违纪违规行为记入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诚信档案库，记录期限为五年。

7. 体检谢绝考生亲属陪同，考生应全程服从带队人员安排。

8. 参加体检人员名单详见附件，如有错漏或异议，请及时联系漳浦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股，电话：0596-3221096。

附件：2026年漳浦县农业定向委培毕业生体检名单



2026年漳浦县农业定向委培毕业生体检名单

序号	考生姓名	性别	毕业学校	专业	备注
1	王灵洁	女	福建农林大学	农学	本科
2	林旖珊	女	福建农林大学	智慧农业	本科
3	范晓航	男	福建农林大学	生态学	本科
4	陈姝婧	女	福建农林大学	农学	本科
5	陈阳芷	女	福建农林大学	植物保护	本科
6	林文杰	男	福建农林大学	农学	本科
7	林培毅	男	福建农林大学	园艺	本科
8	陈慧杰	男	福建农业职业技术学院	畜牧兽医	专科